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文件

北碚科局发〔2024〕36号

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

关于组织申报北碚区2024—2025年科技型

企业培育服务引导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科技服务机构，有关单位：

为加快培育和发展科技型企业，充分发挥科技服务机构的专业服务能力，根据《北碚区市级引导区县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北碚科局发〔2024〕29号）有关规定，结合年度预算，决定组织申报北碚区2024—2025年科技型企业培育服务引导计划项目。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北碚辖区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技服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代理公司、概念验证中心、新型研发机构、财务审计公司、产业园区运营公司和市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的运营公司等单位。

二、项目任务

引导、服务科技人才和企业在北碚辖区内（水土复兴片区除外）创办科技型企业，为其中有条件的企业提供专业科技服务，帮助企业发展成为科技型企业，并辅导其在重庆市科技型企业系统入库。

三、资助方式

结合年度预算，综合评审后择优立项。根据季度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数量的不同，将项目分为两个年度进行支持：

（一）2024年第四季度

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20日，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数量达到15家及以上的单位，每培育1家科技型企业入库支持1200元。

（二）2025年全年

A档：2025年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和四季度分别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数量达到15家及以上、25家及以上、25家及以上和15家及以上的单位，每培育1家科技型企业入库支持1400元，按季度兑现。

B档：2025年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和四季度分别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数量达到10-14家、15-24家、15-24家、10-14家的单位，每培育1家科技型企业入库支持1200元，按季度兑现。

C档：2025年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和四季度分别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数量达到5家及以上的单位，每培育1家科技型企业入库支持1000元，按季度兑现。

若2025年全年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数量累计分别达到100家及以上、70-99家和30-69家的单位，则再分别给予一次性50000元、30000元和10000元的奖励支持。

科技型企业入库时间需为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2024年四季度纳入本次支持范围。已承担2024年孵化载体培育高科双企引导计划项目或镇街园城培育高科双企引导计划项目的单位，只对其2025年科技型企业培育服务工作进行支持。同一家入库的科技型企业只对应一家申报单位。

四、申报时间

受理时间为：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1月30日，原则上，下一季度初受理上一季度项目申报，按季度进行评审。

五、申报要求

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北碚区2024—2025年科技型企业培育服务引导计划项目申报表》（见附件），附上相关印证材料，于申报时间内提交盖章后的纸质材料至区科技局，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六、申报监督

凡是发现项目申报过程存在违规违纪或者不当行为的，可以向派驻纪检监察组书面实名反映有关情况。

联系人：胡老师、蔡老师

联系电话：023-68281625、023-68317101

邮箱：bbkw609@163.com

派驻纪检监察组电话：023-68277037

地址：重庆市北碚区缙云大道6号1幢615室

附件：北碚区2024—2025年科技型企业培育服务引导计划项目申报表

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

 2024年10月29日

附件

北碚区2024—2025年科技型企业培育服务引导计划项目申报表

|  |
| --- |
| 一、项目信息（申报单位填写） |
| 单位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人代表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注册地址 |  |
| 相关材料 | 1.申报单位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的入库证书；2.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3.以上材料加盖申报单位鲜章。 |
| 申报类型 | ▢ 2024年第四季度▢ 2025年全年、A档▢ 2025年全年、B档▢ 2025年全年、C档 |
| 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20日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实际数量 |  |
| 2025年一季度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实际数量入库实际数量 |  |
| 2025年二季度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实际数量 |  |
| 2025年三季度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实际数量 |  |
| 2025年四季度培育科技型企业入库实际数量 |  |
|  信用承诺 | 本单位郑重承诺，此次申报北碚区2024—2025年科技型企业培育服务引导计划项目资料均真实有效，如因本单位提供的材料真实性问题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均由本单位承担。单位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单位盖章） |
| 二、\_\_\_\_\_季度服务企业台账（申报单位填写） |
| 序号 | 入库企业名称 | 服务时间 | 入库企业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审核意见（区科技局填写） |
|  |

 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4年10月29日印发